

# 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2022年2月

# 1 概述

公众参与目的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同时把公众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我所于2021年9月8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所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发布项目环评公示信息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广泛征询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群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或要求。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1年9月10日我所在福建环保网站上发布本项目环评首次公示,公示信息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主要方式和途径。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

- ①从环境角度考虑,是否赞同本项目的建设;
- ②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建议;
- ③其它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2.2 公开方式

首次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网址为: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公示截图见图2.2-1。



图2.2-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一）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 3 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1）公开内容

我所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2年1月12日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并网络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具体公示信息如下：

①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网址，征求意见稿中包含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拟采取主要环保措施以及预期效果、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等内容；

②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③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④征询对象、征询内容及期限。

#### （2）公示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2年1月12日起10个工作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我所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2年1月12日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三明鱼网（<http://bbs.0598yu.com>）发布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情况见图3.2-1、图3.2-2。

#### 3.2.2 报纸

我所分别于2022年1月13日及1月18日在三明日报上发布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情况见图3.2-3、3.2-4。

#### 3.2.3 张贴

我所于2022年1月12日，前往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社区、村庄张贴环评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情况见图3.2-4。

##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日期: 2022-01-12 11:15:52 作者: wjwangjc 访问量: 11 收藏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制。为了解有关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事项，请公众就与环境有关的问题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现向公众公示如下内容：

###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

建设单位: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建设地点: 三明市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内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库容接近饱和，填埋场北侧将规划建设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焚烧发电厂），建设周期约为2年。考虑到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的建设周期和近期永安市生活垃圾出路问题，本项目在永安市仙峰岭垃圾卫生填埋场基础上进行应急扩容工程建设，项目的服务范围为永安市所有乡镇。项目规划日处理量200t，总库容（有效）约为20万m<sup>3</sup>，采用卫生填埋的处理标准，能够满足填埋场两年使用。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联系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永安市城东大道6058号

联系人: 徐工

联系电话: 0598-3632415

### 三、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 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节能大厦D座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591-83571256

### 四、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获取方式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意见表》已上传附件，公众可自下载。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予以公示。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报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相关意见，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2022年1月12日

### 附件下载

- 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公示稿.pdf
-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公众意见表.docx

### 文章评论

我来说两句~

提交

共 0 条评论

这篇文章还没有收到评论，赶紧来抢沙发吧

图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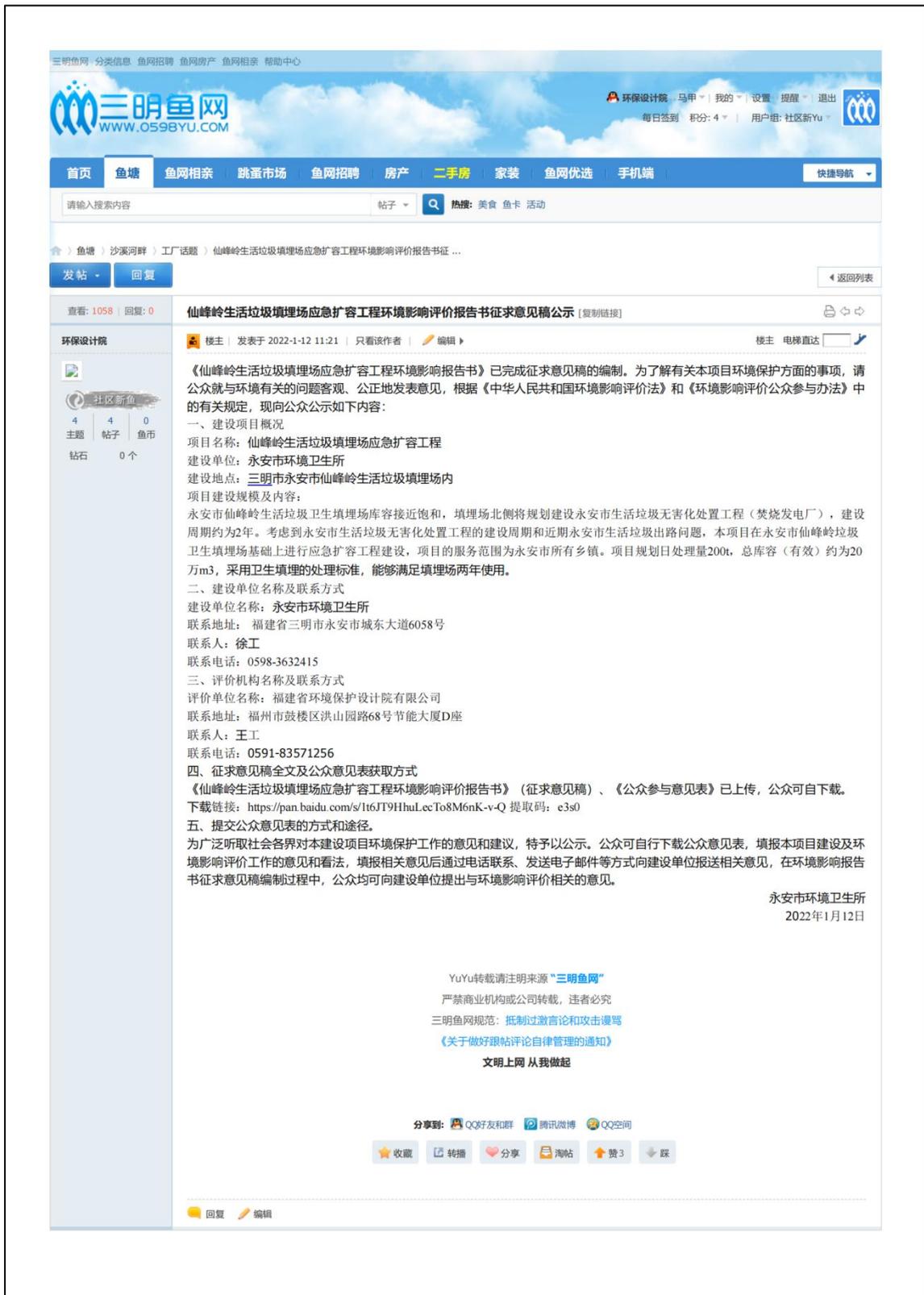


图3.2-2 征求意见稿公示（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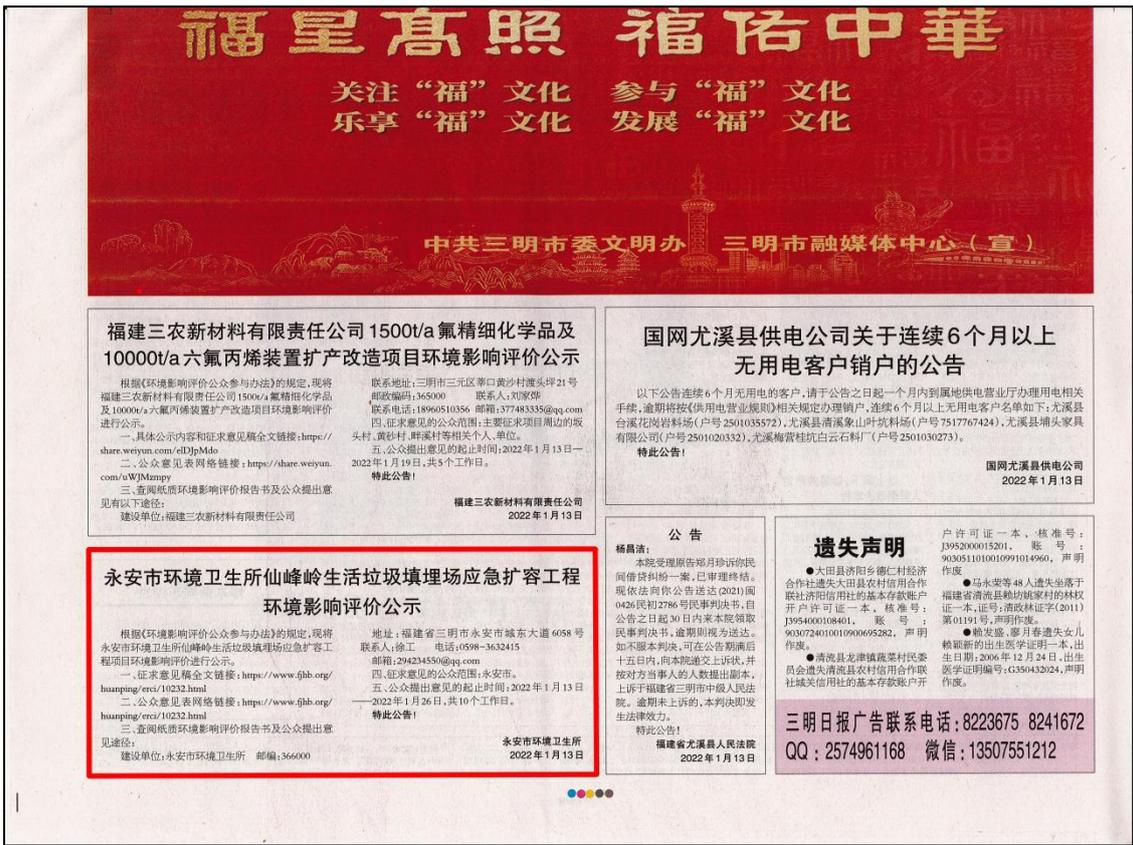


图3.2-3报纸公示截图（2022年1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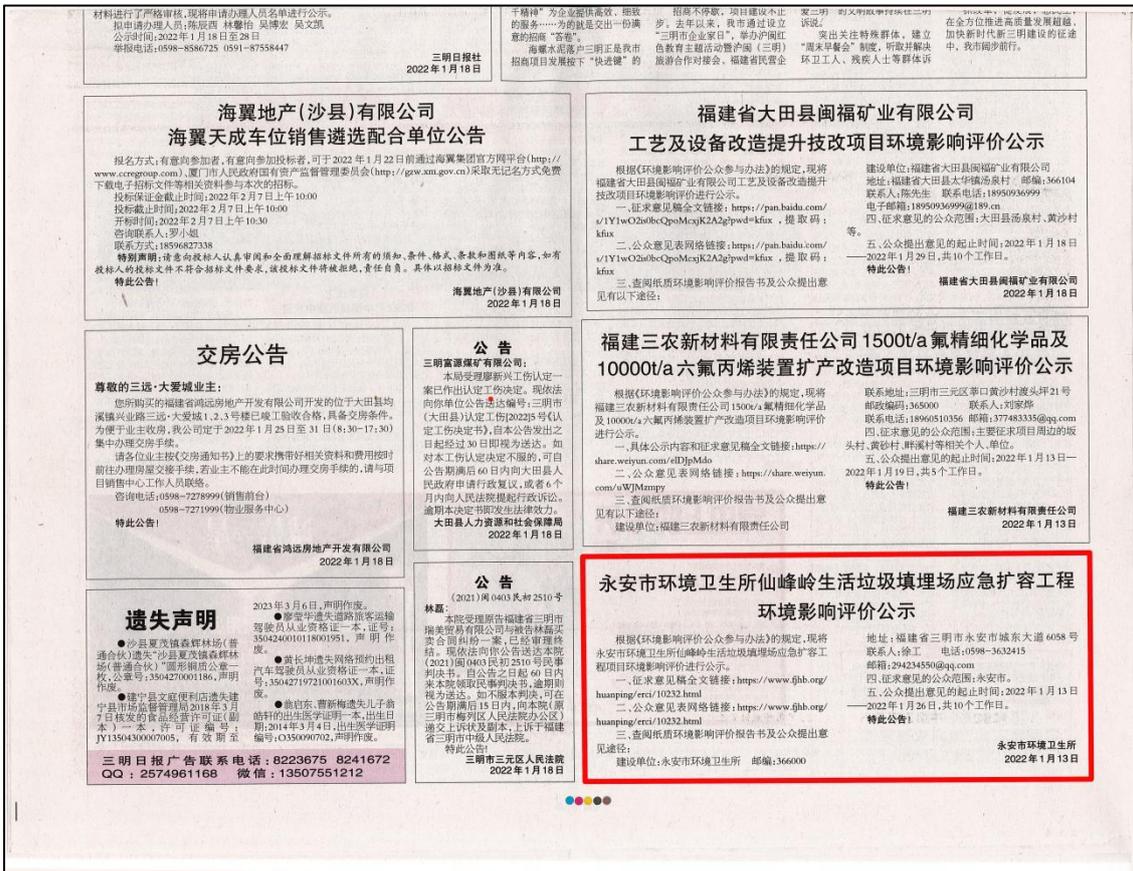


图3.2-4 报纸公示截图（2022年1月18日）



洛溪村



吉峰村



黄历村



桂口村



蚌口村



葛洲村



福庄村



西洋镇

图 3.2-4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照片

### **3.3 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我所每日上午9:00查阅公司往来信件、传真、邮件中是否有“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问题反馈意见，并询问联系人是否收到电话等反馈信息。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 **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无。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通过公示期间查阅，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 **6.其它**

我所已对报纸登报情况进行存档备查。

## 7.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书

我所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所承诺，本次提交的《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永安市环境卫生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承诺时间：2022年2月11日

## 8.调查结论

我所于2021年9月8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年9月10日，我所于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对本项目建设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我所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2年1月12日，于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及三明鱼网（<http://bbs.0598yu.com>）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同时前往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村镇张贴环评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于2022年1月13日及1月18日在三明日报上发布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对于项目建成的环境问题，我所高度重视，并承诺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将项目的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我所将加强对当地群众的宣传、沟通和交流，使群众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对地方社会经济的重大意义、以及地方政府维护公众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社会的决心有所了解，以消除公众的疑惑，取得更多公众的理解和支持，同时，接受当地公众的监督。

## 9.附件

### 附件1

##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中有关建设项目公众参与的规定，现将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

建设单位：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建设地点：三明市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内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库容接近饱和，填埋场北侧将规划建设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焚烧发电厂），建设周期约为2年。考虑到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的建设周期和近期永安市生活垃圾出路问题，本项目在永安市仙峰岭垃圾卫生填埋场基础上进行应急扩容工程建设，项目的服务范围为永安市所有乡镇。项目规划日处理量200t，总库容（有效）约为20万m<sup>3</sup>，采用卫生填埋的处理标准，能够满足填埋场两年使用。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联系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永安市城东大道6058号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598-3632415

#### 三、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节能大厦D座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91-83571256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已上传网络进行公开，可自行下载并按表格中的相关内容填报对本项目的相关意见。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予以公示。公众通过链接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报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相关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2021年9月10日

## 附件2

#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制。为了解有关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事项，请公众就与环境有关的问题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现向公众公示如下内容：

###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

建设单位：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建设地点：三明市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内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永安市仙峰岭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库容接近饱和，填埋场北侧将规划建设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焚烧发电厂），建设周期约为2年。考虑到永安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工程的建设周期和近期永安市生活垃圾出路问题，本项目在永安市仙峰岭垃圾卫生填埋场基础上进行应急扩容工程建设，项目的服务范围为永安市所有乡镇。项目规划日处理量200t，总库容（有效）约为20万m<sup>3</sup>，采用卫生填埋的处理标准，能够满足填埋场两年使用。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联系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永安市城东大道6058号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598-3632415

### 三、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节能大厦D座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91-83571256

### 四、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获取方式

《仙峰岭生活垃圾填埋场应急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意见表》已上传附件，公众可自下载。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予以公示。公众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报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相关意见，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永安市环境卫生所  
2022年1月12日

### 附件3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月日

项目名称	永安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b>征地拆迁、财产、就业</b>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b>(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姓 名</b>	
<b>身份证号</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经常居住地址</b>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 (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b>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b>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单位名称</b>	
<b>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地 址</b>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 xx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